## 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%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,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于 2016年12月20日收到持股5%以上的股东华仁世纪集团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华仁世纪集团")的书面通知,具体事项如下:

## 一、部分股份质押的基本情况

控股股 东名称	质押 股数	质押开始 日期	质权人	本次质押占 其所持股份 比例	本次质押占 本公司总股 本比例	用途
华仁世 纪集团	2,000 万股	2016年12月20日	兴业证券 股份有限 公司	20.06%	3.04%	补充流动资金

上述相关股份质押登记手续已办理完毕,质押期限自质押之日起至办理解除 质押手续之日为止。华仁世纪集团所持公司股份不存在被冻结、拍卖或设定信托 的情况。

## 二、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情况

截止本公告日,华仁世纪集团共持有本公司 99,721,148 股股份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5.17%,其中已质押股份 97,720,000 股,占华仁世纪集团持有本公司股份总数的 97.99%,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14.86%。

## 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股份质押式回购交易协议书
- 2、华仁世纪集团股票质押告知函

特此公告。

华仁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